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文件

陕教工宣办〔2023〕5号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陕西高校思政课省级名师工作室 申报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办、国办《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和教育部《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要求，打造高水平思政课教师队伍，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拟设立第二批陕西高校思政课

省级名师工作室，现将申报要求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和任务

面向深化新时代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中长期战略目标和全国“大思政课”综合改革试验区陕西省试点建设，遵循人才成长规律，最大限度挖掘名师潜力，充分发挥名师传帮带作用，培养一批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优良、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老中青相结合的高素质专业化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一批能够深度阐释党的创新理论、讲好中国故事和陕西故事的优质示范课程，在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深化课程改革创新、开展理论宣讲和科研攻关等方面形成代表性工作成果。建强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的中坚力量。

二、资助额度

陕西高校思政课省级名师工作室一次性资助 2 万元，所在学校需给予 1:1 的配套经费，确保名师工作室建设顺利进行。

三、申报条件

1. 陕西高校思政课省级名师工作室负责人须符合“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六要标准，模范践行“八个相统一”教学要求，教学效果好，学术造诣高，教学科研成果影响力大、具有较高推广价值。

2. 陕西高校思政课省级名师工作室负责人职称须为教授，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不少于 10 年，且 2018—2022 年每学年必须至少主讲一门思想政治理论课。

3. 陕西高校思政课省级名师工作室负责人所在学校为项目建设依托单位，须为名师工作室提供支持保障并强化过程管理。学校对拟推荐的名师工作室进行不少于5天公示。

4. 已获批教育部或省级名师工作室的，原则上不再申报陕西高校思政课省级名师工作室。

四、申报办法

各高校要精准对标陕西高校思政课省级名师工作室建设目标和任务，结合教学科研实绩以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陕西高校思政课教师“大练兵”主题活动获奖情况等择优申报，每所高校限报1项。

五、有关要求

请各高校于2023年3月31日前，将申报材料通过陕西宣传教育管理系统平台上传。

网址：<http://xcgl.sneducloud.com:8082/manage/loginPage.htm>

联系人：常喜 联系电话：029-63907015

- 附件：1. 陕西高校思政课省级名师工作室申报书
2. 陕西高校思政课省级名师工作室申报汇总表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3年2月28日

(不予公开)

